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5]17530-1 号

目 录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	---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环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航天环宇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航天环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航天环宇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航天环宇 202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航天环宇 2024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727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88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1.8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93,636,8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70,531,011.61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23,105,788.39 元。

上述募集资金在 2023 年 5 月 30 日全部到位，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37026 号）。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37,940,797.83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130,528,730.72 元，本年度使用 107,412,067.11 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 237,940,797.83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72,706,228.36 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823,105,788.39 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512,458,762.20 元，系募集资金期末用于理财支出 380,000,000.00 元、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95,000,000.00 元、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支出 59,431,413.67 元以及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及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收入 21,972,651.47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如下表所示：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高新支行	43170188801300219192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科技支行	6615007880120000193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风路支行	8111601010900671679

上述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3年5月31日与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高新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风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科技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高新支行	431701888013002191927	活期	28,103,248.9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科技支行	66150078801200001930	活期	44,523,205.2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风路支行	8111601010900671679	活期	79,774.19
合计			72,706,228.36

注：上表募集资金余额未包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38,000.00万元，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1,091,906.66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项目自筹资金用于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鉴证，并出具天职业字[2023]40079 号专项鉴证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置换资金 71,091,906.66 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航天环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金额（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高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24.10.25- 2025.01.20	1.3%-2.2%	80,0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风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24.11.14- 2025.02.12	1.05%-2.2%	4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高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24.12.26- 2025.03.26	1.3%-2.1%	16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高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24.12.27- 2025.03.27	1.3%-2.1%	5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24.12.26- 2025.04.01	0.85%-2.2%-2.4%	50,000,000.00
合计					<u>380,000,000.00</u>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95,000,000.00 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40%。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承诺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航天环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 3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军民两用通信、测控与测试装备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4 年 3 月 31 日延期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保荐机构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航天环宇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024 年 3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续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并经相关审批后，通过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外汇等方式预先支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后续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各自的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航天环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 12,576,320.90 元，并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自有资金账户。

2024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



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航天环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落实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0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2.37 元/股，最低价为 15.43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约为人民币 59,431,413.67 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航天环宇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七、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2,310.5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741.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794.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军民两用通信、测控与测试装备产业化项目	否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741.21	23,794.08	-26,205.92	47.59	2025 年 9 月 30 日 (注 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741.21	23,794.08	-26,205.92	47.59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注 4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1,091,906.66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95,000,000.00 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40%。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军民两用通信、测控与测试装备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4 年 3 月 31 日延期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营业执照

(副本) (15-15)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4000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5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咨询；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18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11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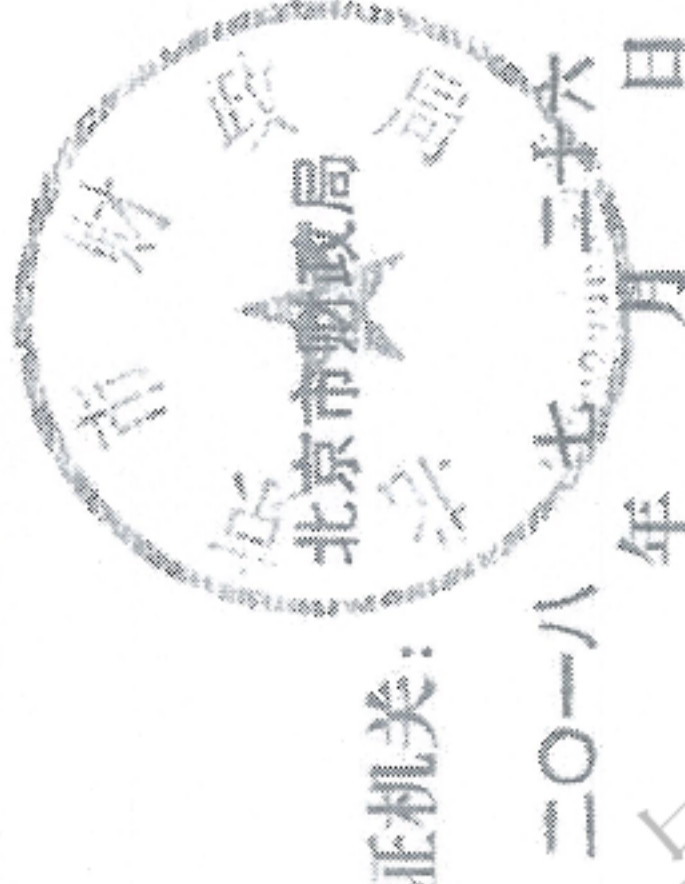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证书序号：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姓名 康代安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4-05-1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250219740517175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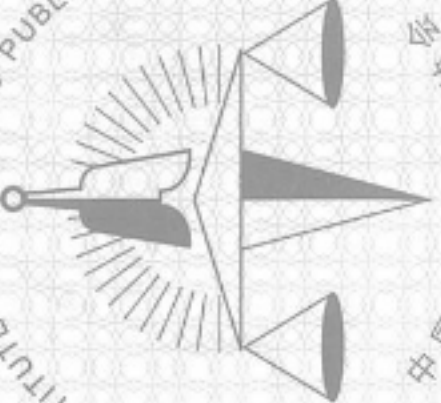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1100024001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年04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2012年07月27日换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易铭宇

男

1997-09-21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36031219970921001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0132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3

年

03

月

01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